

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现就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，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进行审议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符合正常生产经营所需，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按市场原则定价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。

独立董事：李莹、赵新建、丁志军

日期：2022 年 3 月 2 日